

关于加强两用物项对日本出口管制（商务部 2026 年第 1 号公告）

2026 年 1 月 6 日

中国日本商会

对企业而言，无论在任何国家或地区，遵守法律法规都是开展经营活动的基本前提，也是应尽的社会责任。

基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出口管制措施，自 2023 年 8 月起不断加强。在华日企一直以来均理解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依法取得商务部许可，开展两用物项的出口等相关业务。

2025 年 4 月，七种稀土（包括含稀土磁体）被纳入出口管制措施对象时，在华日企相关产品的出口一度受到影响。对此，中国日本商会向商务部提出了意见和诉求，商务部方面也表示理解在华日企的情况，并就促进业务顺畅开展作出了积极回应。

2026 年 1 月 6 日，《加强两用物项对日本出口管制（商务部 2026 年第 1 号公告）》正式发布。在华日企将继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妥善应对。为此，中国日本商会将根据需要，就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时应注意的事项等，向中日两国政府寻求说明，并向在华日企进行通报。同时，如在华日企的经营活动受到影响，中国日本商会也将向商务部等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诉求。

【联系人和报名方式】

中国日本商会 副会长、企划委员会委员长

（日中经济协会北京事务所长）

宫下正己 miyashita☆postbj.net

（请在☆中加入@）